

# 上帝競賽

第二屆倪匡科幻獎「科幻小說創作」第一名

● 高志峰

**觸** 摸著點與點之間的規則性排列，意味著正在進行的是一次「符號」的解讀，所謂符號這個東西，就是透過某種有意義的媒介物，來傳達出一種特定的信息，好讓我知道。

是的，我想知道這一切的來龍去脈，包括我一族的背景淵源以及我祖先的歷程行跡，如今全都記載在這些符號上面，儘管，它背後所代表的指涉與隱含如此地晦暗艱澀，多麼地高深莫測，我依然會耐心地持續漫長而堅定的研究步調，相信將有那麼一天，我必能由一無所知成為全盤通曉。

於是，隨著一個個字、一串串詞在我慢工細活的考證下浮出原義，種種意想不到的奇妙知識與遠古史蹟也一一在我專心的閱讀中再次重現，為此，我還利用了天文學上所定義的方位來作為它們的歸納方式，以便我能夠有條不紊地整理這堆異常龐大的資料。我一點都不急，反正，這些曾經跨越過遙遠遙遠年代的太古符號，怎麼看都不像會輕易被破壞銷毀的樣子。

倒是乍看之下一動也不動的它們，總讓我覺得冥冥中有股力量正不斷在逼使它們蠢動，彷彿是當初刻下這群符號的先祖們擔心在我還沒讀完以前，它們就已難逃灰飛煙滅的命運，因此，鐫錄在最首端上的序言，似乎帶有一股迫不及待的使命感，急著想要告訴我，一個有關於『上帝』的故事……

\* \* \* \* \*

據傳，最早的故事就是由這兒開始說起，在標記為大麥哲倫星雲 - 仙女座星系，宇宙年齡 91 億年 ~ 99 億年，編號《 部》的這一篇中，敘述者自稱為『我』，這是使用此一符號者所共同的特點，因此若不按年代加以區分的話，會很容易一不小心就將作者給混淆，不曉得這是否要歸究於發明這套符號的人在設定代名詞方面不夠嚴謹呢？還是說不管各篇的作者到底是不是同一個人，其實一點兒都不重要呢？

「……真的，我聽見過上帝的聲音。

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發生在一顆名叫『地球』的美麗水藍色星球上，我，一隻原核菌，於太陽幅射以及閃電交加之下宣告誕生，就這樣孤零零地倘佯在浩瀚無垠的海洋裡，輕划著我柔軟的鞭毛四處擺蕩，餓了以吸吮有機物為食，飽了以分泌蛋白質為務，日復一日，重覆著浮上海面接受光合作用的生活。

直到有一天，我毫無來由的湧起了陣陣空虛，忽然很想知道為什麼自己非得做這些事不可，我隱隱約約意識到，這個問題的答案將可以解釋自己之所以和天空、大海、岩漿、礁石等截然不同的原因。

就在這困惑的時刻，我依稀聽見了一道似曾相識又全然陌生的聲音響起，像是獲悉我召喚而前來與我展開對話：

『你是誰？』我問。

『……我是上帝。』

『那是什麼？對我有任何意義嗎？』

『……或許有，或許沒有。』

『我看不到你在哪裡？我可以見你一面嗎？』

『……如果你活得夠久的話。』

『需要多久呢？』

『……跟我一樣久。』

『就這麼簡單嗎？』

『……未必，這將會是一條鋪設著億兆單位距離、承載著億兆單位時間的迢迢賽道，而現在的你，才剛剛跨出起跑線外罷了。』

『我懂了，請您務必，在終點線前等待著我。』

有一度，我也懷疑過這段對話的真實性，但我還是寧可相信那道或許根本是自問自答心聲所揭諸的啟示，那怕這場競賽對我而言是極度不公平的。當然，我也試圖找尋過是否存在有更快速的捷徑，在一次嘗試中，我成功把自己一分為二，可是，就算見到了第二個『我』，我卻依然沒有結束這場競

賽的感覺，因為那隻被分裂出來的第二隻細菌並不是那個『上帝』，甚至於牠生命跡象的衰竭還比我早了半天，緊接著，就在『死亡』一詞尚未並被發明以前，便已輪到剛完成新一波繁殖的我不得不向世界告別：

『接下來就給你們了，這群由我分裂出來的二生四、四生八、八生十六……隻新菌啊，這一輩子都要代替我，努力跑向終點喔！』」

……不知出於什麼緣由，這一篇也經常被引用在後續無數篇記載當中，並且絕大多數的作者竟都對它抱持著嗤之以鼻、笑掉大牙的態度，曾經有一位自稱為『我，巴金司』者，例舉過 108 條的證據說明了它是托於偽作，也獲得當代與後代普遍作者們的採信，除了有一位自稱為『我，克萊斯特教授』者之外。

符號進一步解釋，那是一個以『基督』誕生為誌的年代，在相同的水藍色星球上，在總數已超過千萬以上的物種裡頭，以主宰者自居的稱之為『人類』，其中，『我，克萊斯特教授』便是隸屬於這個金字塔頂端階層中的一份子。在標記為獅子座星系 - 飛馬座星系，宇宙年齡 141 億~149 億年，編入《部》的記載中，他提及過自己經常訴說那則上帝與原核菌的故事，給他的學生聽：

「是我，克萊斯特教授教授，你聽到了嗎？」

該上課了，睜開眼睛看看，生物學的奧妙不在課本查知，我和你，就是活生生的例證。別在乎科學家們對生命所下定義的分歧狹見，在我的課堂上，一向主張進化原理是區分有生命和無生命物質的主要特徵。也就是說，我和你，都來自同一個生命的源頭，是 45 億年前水、氨基酸、蛋白質所組合的那隻原核菌的後裔。

我們遺傳了牠的基因，也遺傳了牠渴望見到『上帝』的本性，這與你、與一般人，所認知的上帝 耶和華不太一樣，真正的『祂』並非是在某個領域、種族、或是宗教裡可以被人獨享的專利，一棵草、一隻螞蟻也有資格與上帝會面才對。

記得你對我說過，你就快要蒙主寵召，死後會到有上帝在的天堂裡去，那是不對的，死都死了又怎麼能上天堂呢？就像東方的佛教一樣，也沒有說人死後可以成佛的道理，凡事唯有在活著的時候才有可能，我相信，上帝自己也是活著的，只是我們還找不到方法可以見到祂，不過可以肯定，死了就絕對見不到。

我認為，真理絕非從來沒有人懂過，只是人人都會死而已，沒參透真理的人會死，參透真理的人也會死，所以說，事實上生命的真理應該只有一個 ----- 那就是『活下去』。

活下去，不擇手段，勇敢的達爾文就是以這樣的學說，公開向神權主義下的創世思想挑戰。

.....你聽到了嗎？薇拉，我的學生；你聽到了嗎？上帝，我的主。從不寄望永生的我，當然總有一天也會死去，但不是今天，就像你，薇拉，你也有一天會死的，但不是現在。

.....薇拉，面對聲嘶力竭的我，毫無血色的你依然無動於衷嗎？莫非是我的課太無趣，才讓病床上的你再也不肯醒過來了嗎？別放棄，堅強一點，撐下去，你該學習的東西還多著呢！

.....主呀，任由虔誠禱告的我，冰冷絕情的你依然視若無睹嗎？我寧願我說的真理之道是狗屁不通，寧願我寫的研究論文是廢紙一堆，我只請您.....請您別奪走這孩子的生命。」

這裡所提及的『真理』一詞，也可散見於其他各篇，相互參照之下，作者群對它的詮釋可說是大異其趣，不過，就目前所譯出的檔案中，倒還沒有一個人像『我，克萊斯特教授』這般大膽發表自己勘破『真理』的宣言，基於對這位前輩的尊敬，有必要激起著手尋找符號中與基督年代相關記載的熱忱，之後，意外地在標記為英仙座星系 - 半人馬座星系，宇宙年齡 141 億~149 億年，編入《 部》的記載中，發現了以下的這一篇，掃興的是，首篇尋獲的它卻是該紀元瀕臨毀滅前的最末篇，而作者正要訴說起，一段『成也人類，敗也人類』的輓歌：

「上一代留給『我，希兒』的，就是這個只剩下垃圾與殘骸的破爛世界。

只因為，替人類歷史的落日盡頭作見證，是我的義務與宿命。雖然稍稍有些遺憾的是，我未能親眼目睹過上一代人們繁華熙攘的盛況，但是透過『易家尉』博士的轉述，我仍可以試著去理解這曾經同時存在過好幾百億數量、每年以六千萬人次速度增殖的高等智慧物種，為何會步向可哀的絕種之路。

就外在軀體與行為習性而言，他們的彼此之間差異極其微妙，受傷流的

血一樣，悲傷流的淚也一樣，可是，從那些往昔的檔案照片以及長年的死城廢墟裡頭蒐羅到的遺物中，所表現出來的，卻是他們對自己同類懷有強烈競爭心的一面，好比說，他們蓋的大樓一棟要比一棟更高，好比說，他們穿戴的服飾一人要比一人花俏，其追求凌駕他人的巔峰野心遠勝於成就構築未來的美夢憧憬，套一句易家尉博士老愛說的話：『這是人類自取滅亡的前兆。』

我也經常好奇地探問易家尉博士那一場地上浩劫的詳細經過，他總是義憤填膺地將罪魁禍首指向過去兩大強權國家的領導人，指責他們在一場輸不起的軍事競賽中選擇了玉石俱焚的手段，結局是誰也沒能夠贏了誰。起初我不是很懂這道理，畢竟我不相信兩個怎麼看都像老頭子的人有能力幾乎殺光地上萬物，後來我才明白，原來人類一度擁有的核子武器可以化神奇為腐朽，使生命融為混沌，永遠離開美麗人間；將秩序打做雜亂，瞬間變成狗窩家園，武器啟動愈迅速、破壞威力愈驚人，使用者也就愈來不及後悔，通常，這就是他們擺脫罪孽的藉口。然而，像易家尉博士這個人就絕不會把錯誤歸究於武器本身，或許是由於他本身就是一位科學家的原因吧，我贊同他的觀點，有時候，我的『哈姆哈姆』也會自外頭撿來一些業已生鏽腐蝕的槍械彈藥給我，這時，不論我如何把弄玩耍，它們全都不會再傷害我一分一毫了。

坦白說，這一段害死了五百億人口以及數不清大小型動植物的歷史完全不具有作為一則教訓的價值，理由很簡單，世上再也湊不齊那麼多生物讓下一個統治者來殺了，大浩劫下存活下來的人類僅僅有一億分之一，幸運大概是這些人唯一公認的解釋，而易家尉博士與他的女助手格蘭妲也恰巧在其中，這群躲在南極地下防核所、總計457人很清楚一件事，驚天動地的核爆只是開端，想要熬過困境，對他們簡直是不可能的任務，擴散瀰漫在大氣中的強烈幅射線在他們避入地底之前便滲透人體成功，細胞惡性病變是眾人遲早的下場，預料將沒有一個人能撐過這個永晝的夏天。

『不如自我了斷吧！』這是457人共同的決議，為了走的有點尊嚴，他們選擇長途跋涉返回蕭條頹圯的都市，並集體圍在市中心廣場服毒自盡。……而就在不到一百天後，位於市郊的某研究中心一帶突然又出現了兩個人影，那是易家尉博士與助手格蘭妲！確實，他們當時也死在廣場上沒錯，只不過事前，兩人就在實驗室中以先進生物科技技術暗地複製了一模一樣的自己。

可惜沒多久，複製人易家尉博士又再度在一次大樓倒塌時遭到活埋，複製人格蘭妲只得再次複製出一個他來，隔不到半年，格蘭妲溺斃在洪水中，這次輪到易家尉博士來複製她，兩人就這樣互相複製對方，並原封不動地拷貝大腦的所有記憶，如此經過了一百年、兩百年，他們雖逃過了幅射的威脅，卻逃不過身體被病魔重覆糾纏的痛苦，以及夜裡被千百種死法驚醒的惡夢。

重生的第301年，易家尉博士終於放棄繼續複製自己的舉動，反而是跟他的助手格蘭妲生了一個兒子，取名為易希兒，對，那就是我的誕生。

嚴格說來，那一個養育我很多年、教導我很多事情的父親，並不是真正的易家尉博士，就像我的母親也不是真正的格蘭妲，那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易家尉博士終於領悟到，個人的輪迴是毫無意義的，就算能延續再多的自己，可是這一個自己所無法突破的能力界限，即使換了另一個自己也照樣無法辦到，世界也不會為此而改觀。

身為父親的易家尉博士懂了，他只需全心全意將我保護好就已足夠，18年來，我都過著在無菌玻璃罩內的每一天，接受父母親傳承給我的一切，等到兩人相繼病逝，我離開了那只『蛋殼』，瞭解到再也沒有人會陪著我說故事之後，我才真正有了自己是地球上最後一個人類的孤獨感。

意想不到的一天，一隻長滿的石針狀毛皮的怪猴子跑來，饑餓得吱吱亂叫，我餵給牠存量有限的合成乾糧，順便抽取牠的血液化驗，發現牠細胞居然完全不受幅射污染侵害，證明了牠是地球上新興的物種，我取名為『哈姆哈姆』。此後，牠便常來這裡伸手找我要食物，開心的時候牠會揀一些舊時代的古物討好我，而我若某一天沒有多餘食物給牠，牠就會忘恩負義地來咬我的手指頭。

我明白，我遠不如哈姆哈姆，仍阻止不了附身在自己這人類軀體內的『核爆詛咒』，不過，易家尉博士捨不了的貪戀與下不了的決心，我，易希兒可以做到，是呀，這就是我超越上一代的存在意義，為了做一件一百個易家尉也不會去做的事情。

對不起，父親，我們人類沒希望了，你總是說要我贏過你，我達成了，我活得比你久，現在同理，我也想要哈姆哈姆贏過我。

所以，就在今晚，哈姆哈姆嗅到了餌食的肉香而來，牠甚至呼朋引伴打算一齊大塊朵頤，猴嘯聲響徹夜空。我呢，則是有生以來第一次仰躺在溫溼

的泥土地上，靜靜傾聽著，默默心想著，像哈姆哈姆這樣堅強活躍的傢伙，怎麼忍心讓牠餓肚子呢！

來吧，好好地吃一頓唷，哈姆哈姆，我就是你最豐盛而營養的晚餐。」

倒敘法也好正敘也行，事件的始末在順推或回溯之下都一般有趣，每看完了這一則，會想去問後面還有嗎？接下來呢？又發生了什麼？諸如此類的問題，事實上僅針對這則故事結尾時還活著的人成立，『我，希兒』的『後來怎麼了』讀者不想關心，他死了，就這麼簡單，反倒是『哈姆哈姆』，才是伏筆隱藏以及再起新章的況味所在。

無疑的，哈姆哈姆的出現揭開了地球的新紀元，在記載中，牠的象徵性更大過其故事性，基因的突變使這個新種族得以在瘡痍滿目的地球生存下來，而由於環境的持續惡化，天候的極端異常，牠的後代子孫尚未能安享太平，下一代如果不繼續積極蛻變自己，隨時可能就此絕後，於是，突變到頭來竟成了一種常態，導致新生命的演化過程出奇地神速，快到每隔兩代，就非得衍生出另一種族不可。

短短不到 5 千萬年時間，『哈姆哈姆年代』的少數高等物種已躍進到智慧生命之境，只是此時星球的水藍色已不再，轉為槁木死灰的顏色。至於這一代的全球領導階層，在心態上則與『基督年代』的那一群人截然不同，他們努力履行著綿延生命的職責，其主要又可分為兩大流派，即所謂『種族永恆主義』，以及『精神不滅主義』。

想多瞭解一點，嫌嚴肅的說理太枯燥，試試標記為藍達多星系 - 吉雅亞星系，宇宙年齡 140 億~149 億年，編在《 部》這一篇，亦能提供一個淺顯新鮮的觀點：

「『我，艾奴碧蘿』，水迦羅人，喜歡古恩爾人，『貝可雅』。」

在我剛滿八歲零八天那一天，心頭忽然間湧起了一種前所未有的情緒，好像是陣舒暢，又好像是股劇痛，然後，我想起了貝可雅的身影，想和他交配。

似乎怪怪的，因為我的身體一點變化也沒有，臉頰沒長出複眼來，十二根軟鬚角也好端端地盤在後腦，微覺不安。不像我家隔壁鄰居的青梅竹馬布布庫，在他剛屆青春期的某個早上，我還看到他用四隻腳出門，中午的時候，我在市區上見他卻是兩隻腳走路，可是等到晚上他回家，我發現他又成了三隻腳。

爸常說這是我們體內的『去氧核糖核酸』排列方法不同的關係，我曉得，人生是多元的嘛，爸一向也鼓勵我遵循自己的性向去演化，像我前一陣子才長出來的手齒，就讓他既愛又嘆的研究了老半天。爸說，唯有將生命的未來無限分岔延展，生命才能找到更好的出路，對吧，爸果然是一個典型的『種族永恆主義者』。

將來的事暫且拋在一旁，我要去見貝可雅，走上街頭，不知道這次又得花多久才到了目的地，隨機的冰雹與流星雨也就罷了，地殼不定時的劇烈震盪往往才是通行受阻的主因，每當碰到冒著滾滾岩漿、高低差達十個噸托人高的巨大裂縫，我也會希望自己背上伸出雙翼好讓我振翅飛翔，而不是氣喘吁吁地前縱後跳完畢，方忍不住抬起頭，凝視著劃過天空那端的紫千羽人癡癡發呆。

學校與教本傳授的知識遠趕不上大家進化的速度，在上一屆畢業考的題目中寫下：『世上共計有(797)人種』答案而慘遭留級的學生，在我畢業的這一屆，愚蠢的錯誤已成為正確的條則，所以我不怎麼喜歡上學，不過這段校園生活，也促成了我和貝可雅的相識，說起帥帥的他，與我的外在性徵也只差了那麼一丁點而已，那就是古恩爾人的皮膚是半透明的，我多酷愛一眼望穿他的內臟的感覺，激起我胸前的悸動。

自第一眼遇見他那一瞬間起，牢牢繫在我腦子裡的儘是璽兒學姐與罕達人打破史上最快速交配記錄的傳聞，我期盼我與貝可雅的熱情也能和他們一樣，最起碼正常一點總行吧！無奈我們都認識三天...不，兩天半了，他對我還是一點興趣也沒有的樣子。

貝可雅是信仰『精神不滅主義』的左派份子，他認為，有形的肉體終歸要隕歿的，唯有仰仗靈魂的昇華才是生命的救贖之路。石雕藝術就是他不吃飯都要進行的死忠工作，他的最大心願不是陪我繁衍我們的小寶寶，而是鑿出嘔心瀝血下的詭異圖騰。

我生氣地甩下他離去，任性起來一連好幾十天都不見他，在交織憂愁與惱怒的這段期間，我驚覺自己的身體變化得特別快，三對前肢都發育完全，腰間到腿部彎成弧形更加修長，爸說，我已經不再是水迦羅人了，應該感到高興。

並沒有的，因為那一個黃昏我與貝可雅在巷口重逢，我們都已改變，陌生到彼此幾乎認不出來的地步，他，竟成為葉默人。是的，如今站在兩條互



相平行演化路線上的我倆，再也無法交配，註定這一生終將失去匯集，漸行漸遠，無論我愛他多深。

我眼眶落下的晶瑩水液，是水迦羅人不曾有過的緋紅色，爸說過，這樣的眼部功能沒有任何實質作用，哪一天遲早要被淘汰，可我才不管，在那之前，我還是堅持要用它點綴悲傷。」

記錄中有許多作者都說，徹底失去的東西不會再出現第二遍，在符號中則不然，一個在現實消失的東西，反而會在此增殖出很多個來，例如最初被取名為地球的那顆行星，宇宙年齡 204 億年間它在該星系恆星的逼近下燃燒殆盡，在這之後，歌頌與懷念它的記載篇幅多倒不勝枚舉，每個作者都是以自己的印象，描繪出各自獨一無二的理想樂土。

尤其對那些預期地球壽終正寢，拋下母星家園赴外星殖民的一群高等生物更是感觸良多，畢竟在浩瀚的銀河中，探勘到合適居所的機遇太渺茫，漫長宇宙旅行的煎熬使他們苦不堪言，既然時日無多，他們就應該馬上落地生根，而非躲在太空船艙蹉跎光陰。不再挑三揀四了，這些旅行者寧可相信生命力也不相信運氣，最後，一艘艘船艦只要看到航程上最近的星球就先行降落。

記載裡也提及過這些殖民地上的故事，有的住在壓力低、溫差大的星球，有的住在空氣極其稀薄的星球，有的星球地表終年泡在沸騰的水底，有的星球大陸被整個包裹在冰塊中央，與此相關的篇數雖多，內容卻既少又貧乏，作者寧可多花一點工夫來抵抗地域險境，沒空理會其他。

便選了標記為火灼星系 - 銀流星系，宇宙年齡 481 億 ~489 億年，編入《 部》這一篇：

「進食。我，就是我，是『烏速』，是生我的母，是我與我們，是我產下的子，是『烏速』。

代謝。我們一生下來就要學習躲避太陽、奔向陰暗，沒有誰會理你，致命的衝刺就對了，跑得稍慢，一被日光照到，體內水份瞬間蒸發，立刻就會曬成乾，七成的新生兒都是這樣夭折的。

排泄。我們追逐著從來誰沒有親眼看過的夜，但在它庇蔭下降臨的濛濛霧水，是支撐我們活力的唯一主食，舔一舔石縫中的露滴，我們就能再次出發。

成長。吃多就會長大，長大了，會跑得比較快，就可以試著跑到群體的最前端，遠眺一望無際的空曠視野。那些領先群的會騙說，再跑快一點，前方是美麗的夜國度，最先到的人可以停下腳步，在那裡獲得靜止。

生殖。浪漫的念頭最致命，跑得過快易疲勞，笨一點的老以為世界是平的，而機靈點的就知道，我們的路途是個圓環，沒有終點，只有後頭的會將前者超越。

進食。老一輩的會算自己一生繞過幾圈，年輕一輩的大概要繞了三圈以上，才能推測出怎麼樣算是完整繞了一圈。

代謝。由東半球跑到西半球，再由西半球繞返東半球，我們永不停歇，一輩子都處在白晝與夜晚的交際之間，無時無刻所見，都是將明未明的曉昏天色。

這就是『烏速』，是為奔馳而生的『烏速』，是為奔馳而死的『烏速』。排泄。」

無知往往是生物獲得滿足的條件之一，而想得太多的生物只會變得聰明，卻不會變得快樂，在飽嚙宇宙摧殘的殖民紀元裡，到底是做一個脆弱的高智慧生物比較好？還是做一個頑強的低智商生物比較好？不見得要有定論，或可閱覽標記為西拿星系 - 斐倫伊班奇星系，宇宙年齡 971 億~979 億年，編號《 部》這一篇，與前一篇作一番對照：

「『請回答，是我，浩元湘，總星雲聯邦機構--『語言、符號與藝術研究所』所長，聽到請回答.....該死，『分子生物研究所』那邊還是沒人回應。』

『阿米克他們是玩真的嗎？.....不會真把自己分解成單細胞生物了吧！』

『很有可能，這是他們突破瓶頸的最終手段了。』

『回歸原始狀態，重組生命架構就叫突破瓶頸？夠了！分子生物研究所的人真是愚蠢，捨棄了累積的智慧與知識，空有不老不死的細胞又有什麼用呢！』

『可是大家有沒有想過，阿米克他們也許還能因此再活五萬年，我們卻得面對七連滿月時被聖都星系大爆炸波及的悲劇。』

『……所長，計劃還要進行下去嗎？』

『你們後悔了嗎？』

『不，若生與死的關卡待我們如此殘酷，那麼還不如不要這個肉體算了。』

『……夥伴們，這九十萬年來，我們一族創作過無數偉大的傑作，不論形式是巨大雕像、高聳金字塔、或是展開於大地上的圓周與字母，一切都是為了以人為精神力留住生命的軌跡。我們就像在與時間、空間一起在大宇宙裡賽跑，有勇無謀地挑戰兩個無所謂存與亡的對手，儘管艱辛，我們還是拼命了這麼多年，不曾放棄。……或許，這是我們該臨別的一刻，但我們的研究目標仍需完成，定要將這一套兼具相互聯繫、共通、制約以及可塑特性的召喚式符號系統，流傳給後世，也證明我們沒有白活。』

『我們決定跟隨所長，縱使跟隨你化為虛無。』

『謝謝，開工吧……如果不幸地我比你們先走一步，請務必幫我用這套符號記下一句話：我，浩元湘，曾經擁有過生命，是多麼地令人驕傲。』

有足夠的資料佐證，『分子生物』與『語言、符號與藝術』兩大研究所的實驗結果均已大功告成，否則後來就不會有絕對生物『阿米克』以及不散能量『量子靈』的出現。

長達800億年的殖民紀元末期，星系間的超新星爆炸現象突然變得密集而頻繁，有辦法在無水無光無空氣活下來的物種，撞上毀天滅地的恐怖災害一樣要被終結，不僅如此，炸裂開來的星體殘骸還化作了宇宙間一連串的慧星潮，席捲周邊各大星系，不定時以隕石之姿不斷從天而降，襲擊各處的殖民星球。

該紀元正式落幕的時間無法確定，耀眼的真空生命紀元的開幕倒是遮掩了那些失敗者退場的尷尬，新紀元的物種不再繁複多元，就那麼單單一種，叫做『阿米克』，單細胞生物，無性生殖，直接吸收外界能量，所以不需要覓食，也不需要什麼星球駐地，可以在零下261度的真空環境內恣意游走，無懼於宇宙射線擴散的強烈幅射與太陽風吹出的高熱電漿，堪稱為『絕對生物』。

另一方面，發明出以特殊符號編碼可以重新匯聚散失生命能量的研究

者，雖然在生前還看不到成果，但只要讀過標記為奧星系 - 閃星系，宇宙年齡 1441 億年 ~ 1449 億年，編號《 部》這一篇，其亡魂應能得到撫慰：

「我，可以是每一個的『我』，唯獨不是我自己的我。

隨著宇宙塵埃而飄泊，我是微粒子偶然機率下的能量凝聚，於星際間尋求能夠讓我依憑的棲宿之所，在無遇警、莫名其妙就渙散消逝以前。

『量子靈』是我與其他同類的統稱，不過在以前，沒有誰這樣稱過自己，那時，我與其他同類是不會彼此交流的，大家只會在移向這一件畫、雕塑、工程建築與下一件詩文、歌謠、文化產物……等等人為藝術作品中間匆匆擦過，不排斥也不吸引，大家之所以沒有試著去體諒對方的心意，是因為『量子靈』本來就沒有自己的意識與感覺，缺少了符號為媒介，我們不過就是空蕩蕩的幽魂物質，除此之外什麼都不是。

我很羨慕那些符號藝術，至少它們是硬梆梆的實物，真期待有那麼一天，我也可以被加以塑造，當一個真實的、看得見摸得著的我，何其幸福。

無根的日子格外茫然，而有時候，好不容易經歷千辛萬苦才投靠到的宿主，只是一堆抽象的錯亂線條，也無從埋怨。曾幾何時，我也寄生於一個類似孩童的信筆塗鴨上，感受到作者滿溢的笑靨與活潑，讓我差點以為，我就是那個孩子的靈。

有些其他同類就是會孳生這種錯覺，這是我後來才知道的，他們誤把不屬於別人的記憶當成了自己的感覺，一旦符號敗滅，這些微弱能量又得再次散去，幻夢遲早成空。

所以愈是震鑠古今、千年不壞的名作，愈是量子靈們搶手的宿主，於是乎免不了你爭我奪，勢力小者將被迫驅逐，即便這般孑然一身的靈，也照樣不能事事如願。

走了也好，在時間中自由穿梭也是靈的特性之一，我可以任意回到任何一個紀元，附在我想附著的人事物上，體驗著每一個曾發生過的生命故事，在分離前又會將它忘記，更何況我是靈，所以無法為之記錄成篇。

過去不如現在，是因為現在的人事物還存在，但是假如未來有一天，當大宇宙中再也沒有我等之寄所時又該怎辦？此一危機意識的油然而生，引發了量子靈首次的大團結，為了使意識從今而後獨立自主，其他同類與我終於同意化零為整，於是合成了所謂『不散量子靈』，也就是『大我』的始生。

對的，說穿了，現在載下這段敘述的我，只是我在『大我』中的一段回想，『大我』不得不提醒我，邁向融合的時刻已屆，嗯，我知道這將是劃時空的創舉，是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精神，可是，只要一想到再也不能獨佔那孩子的笑容，依然會有一點點兒難過。」

符號的創造不是為了要詳述過去，而是要使靈魂長存，對此道堅信不移的生命們，因而能夠忘卻自己在宇宙時空下的短暫渺小，也忘卻自己早已經不存在世上的事實。不散量子靈就是眾多他們的集合體，在大統一的狀態下，『他』已擁有全知的意識，遺憾欠缺了全能的本領而已。空有超強意念的他很想『做』些什麼，不願受限於這形而上的存在型態，就在宇宙時間第2073億年，他得知散落在蒂鳴星上僅剩的『天柱林』----最後一件人為符號也崩潰倒下的同時，他就決心要打造一個創世紀以來最為不朽的終極符號。

他選擇了『阿米克』族群當他的助手，利用無上的精神力影響、進而操控該族群的行為模式，而無數的恆星與行星就是他的創作素材，他要『阿米克』們以眾志成誠的力量去改變星球間的軌道，不管要花幾百億年，都要排列出他構思中的完美符號，藉著每一顆星到每一顆星之間的引力磁場，召喚那些還未能凝聚的生命能量前來歸附，這就是自有物始生以來最壯觀的一件符號藝術，也是史上收錄最詳細豐富的史蹟資料庫，億兆生命的旅程，皆鉅細靡遺地被記載在符號之下。

然而，他犯了一個錯誤，就是太自以為是，『黑洞肆虐期』的倏然降臨令他猝不及防，黑洞超星系團的可怕吸力是他所抵擋不了的，為求保住原形，他作出了一個逼不得已的決斷，就是將自己拆解四散，寄託在一隻隻『阿米克』個體中，希望以該族龐大的數量與堅韌的耐心渡過難關，等待捲土重來的一天。

想法過於樂觀，就連『阿米克』族本身也避不開黑洞的迫害，有99%的族員都因被黑洞捲入而死無全屍，而奇蹟的發生，是在那1%，牠們緊緊密縮在一起，糾結在黑洞的邊緣不肯屈服，15億年間在拉扯下不斷掙扎，身體牢固到什麼力量都拖不動他們，甚至於他們自己也沒有辦法移動，他們，不，是已黏成一體的他，不再是『阿米克』，是戰勝黑洞的新物種。

『宇宙樹』的萌芽就是自此開始的，本來是小小的一團結塊，為了向外發展，長出了長長的觸鬚，攀住了鄰近的星球，再生根結塊，再向外蔓延，等根基穩固，接著便呈樹狀開散，先佔據一個星系，再朝下一個星系拓寬版

圖，即使被外力截斷，依然可以再生再長，沒有距離與壽命的限制，宇宙也沒有任何力量阻止的了牠。

直到牠觸摸到某一條異樣的行星帶，一股熟悉又溫暖的能量居然流入他的意識中，他還不懂什麼是『我』、什麼是『符號』，沒關係，可以等的，等100億年、等200億年，有那麼一天，這棵宇宙樹必會覺醒到自己的存在。

\* \* \* \* \*

有一句話說：「讀者的誕生必須以作者的死亡作為代價。」正是我讀這些作品的寫照。

當我有興致好好閱讀它們時，它們彷彿像活著似的對我吵著：「還有我還有我！」、「求求你，聽聽我的心聲。」；當我無意閱讀它們時，這些符號便只是靜悄悄的死物。它們從不盡責地交待事件細節，老是一昧對讀者吶喊咆哮，好像表達自己是誰比說什麼深遠可貴的內容都還重要。

這堆符號我解讀多久了呢，照記載中的曆法算來，或許有好幾百億年，要我算這個很無聊，空間與時間對我來說都是毫無意義的，反正未來，我還是會持續抽空舉起我的根鬚替部份殘落的篇章重新作修補。

現在的我已然徹悟，原來，我，就是這一顆宇宙樹，我一併遺傳了萬有生命的天性與想法，包括那一隻史前原核菌的質問，也留在我的記憶中。

我是開始，我也是最後，可是，上帝呢？你在哪裡？

這是亙古以來生命費解的謎，其實，真正的解答我已經知道了，並是上帝不肯始終現身見我，而是我-----就是上帝。

## ■ 得獎感言：

在上屆有幸榮獲佳作，並接受評審前輩批評賜教後，深知在創作的路上我還有許多需要學習的，本屆再次投稿作品參賽，是想瞭解自己是否能寫得更好，感謝主辦單位、評審以及支持我創作的好友，給我繼續努力的目標與動力。

千年來，大家常討論著上帝是否存在，我覺得，如果祂存在的話，樣子或許會像一株神木吧？所以，人們向上帝的呼喚、哀求、咒罵、埋怨等話語，也就像是對著一顆樹在說話一樣，祂是不會理你的。

## ■ 評審講評：（詹宏志）

很難想像會有作者只用九千字去寫幾乎是一整個宇宙的演化史，小說裡時間的跨度超過千億年，短小的篇幅竟然還能讓它看來清晰、合理。它遠古神話一般的情節緩緩推移進行，更用著部落初民迷幻色彩的敘述語言，通篇小說洋溢著驚人的想像、不可思議的華麗架構，以及或許還不是最出色的思想表述，這個成績無疑是足夠讓它榮獲<倪匡科幻小說獎>首獎的。

小說一開始，敘述者是一隻有意識的單細胞原核菌，它突然有了一種與上帝競賽的生命動力（也就是延續）；然後跳到下一個敘述者：有智慧有知識能解釋一切的人類，但人類也是毀滅第一個世界和自己的物種。下一個敘述者是人類滅絕後留下的複製人，複製人則在核爆廢墟中看見另一種能抵抗輻射污染的新物種哈姆哈姆，而哈姆哈姆只是緊接著快速演化的物種的開端而已。

新的物種也離開水藍不再的地球，成為星際的移民者，在各個星系它們又演化成適應各種新環境的存活者。這些存活者的形體與生命樣態愈來愈「奇特」（這是我以演化不全的人類立場的偏見），有每天與太陽賽跑的「烏速」（它面臨的太陽太強，碰見陽光就晒乾了）、有失去形體只有能量的生命型態「量子靈」、以及帶宇宙中與黑洞奮鬥的「宇宙樹」。

也許把<上帝競賽>寫成一百萬字是更豐富更好讀的辦法，但那樣也許就失去現在這樣短篇所帶給我的時間驚駭。作者的才情是令人艷羨而佩服的，他的聖書文體掩蓋了敘述上不完整的弱點，他的華麗想像力從紙上像星雲爆炸一般，令人目不暇給，他也傳遞了生命頑強力量的思想，的確，宇宙世界可以殘酷異常，但生命仍會與上帝競賽對抗，演化到地老天荒。